

安徽省安禽禽业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安徽省安禽禽业有限公司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项目业主为安徽农垦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安徽农垦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本工程建设选址在合肥市长丰县二环东路金秋花园东北侧约 290 米。

2.2 建设规模：本项目土地性质为设施农用地，规划建设 1799.55kWp 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分为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蛋鸡养殖项目厂区和白湖青年鸡场项目厂区，项目合计利用厂区内的 6 栋建筑物，总面积约为 9570 平方米，可利用面积约为 7530 平方米，拟采用 645Wp 单晶硅太阳电池 N 型组件，配置逆变器，交流侧容量为 1650kW。具体详见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3 最高限价：人民币 372.9 万元

2.4 计划工期：90 日历天内完成全容量并网并移交生产（合肥市长丰县蛋鸡养殖项目厂区、白湖青年鸡场项目厂区的具体开工日期分别以甲方通知为准，两个厂区的计划工期均为 90 日历天）。

2.5 招标范围：

本项目采用 EPC 总承包模式，承包人负责但不限于建设项目的相关前期手续、勘察、设计、设备材料采购、施工、竣工验收、试运行等全过程，对建设项目的质量、安全、造价和进度负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 (1) 项目核准备案、电力接入方案申请及批复、环评、水土保持、用电增容（如需）等所有前期手续办理（承包人须考虑设施农用地开工前手续的办理）；
- (2) 工程设计（包括光伏阵列至并网点的全部工程设计、施工图、竣工图），并负责通过发包人和国网公司等相关部门审查；
- (3) 拟建光伏的构建筑物安全鉴定（委托具备 CMA 资质的机构进行荷载检测，出具检测报告，含检测和结构复核）、加固（如需）、防水修复（如需）等；
- (4) 设备材料采购及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光伏组件、逆变器、支架、电缆、配电设备）及相关附属设施等；设备材料接收、运输、保管及倒运等；
- (5) 工程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安装、临时用地、试验等；负责施工过程协调及

手续办理，施工现场协调工作；

(6) 负责本项目所有光伏项目通过业主及相关部门验收：并网验收（含并网性能、电力质监、设备电气、保护试验等（按需），并网手续及调试试验须满足国网公司要求）、专项验收（包括但不限于电气性能试验、环保、消防、防雷、档案、职业健康和安全评价等工程专项验收）、竣工验收，实现消防、安全设施、劳动安全卫生、环境保护“三同时”；项目各系统工程和其他配套工程的施工准备、施工、质量监督、调试、最终通过国网及招标方的验收并投产；

(7) 安全工器具、备品备件采购、项目质保期服务及技术售后服务等；

(8) 为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包括员工及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驻地的人员。

工程总承包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上所列工作内容，承包人负责上述工作且承担因完成上述工作所产生的各项费用。项目屋顶租赁、工程监理由发包人负责。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质要求：

投标人应依法设立并具有以下资质（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扫描件）：

(1) 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资质；

(2)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如为新证书的：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均为三级及以上，如为旧证书的：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均为五级及以上。

注：新、旧证书具体要求详见《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5 年第 30 号令）及《国家能源局关于做好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国能发资质〔2025〕44 号）。

3.2 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要求：

(1) 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要求：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证书和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符合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规定，且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提供证书扫描件及 2025 年 9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材料；

(2) 拟派设计负责人要求：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提供 2025 年 9 月以来任意一个

月的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材料；

(3) 拟派施工负责人要求：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书和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符合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规定，且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提供证书扫描件及2025年9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材料；

(4)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与施工负责人在本项目可以兼任。

3.3 投标人业绩要求：

自2021年1月1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具有承建的已完工的安装总容量不少于1200kWp的光伏发电项目工程总承包（EPC）业绩（注：①工程总承包业绩是指业绩中包含设计、采购、施工或设计、施工等内容。②如为联合体投标，业绩由联合体任意一方提供均可。③投标人在该业绩中须为联合体的牵头人或独立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协议、竣工验收证明或合同甲方出具的已完工证明加盖合同甲方章（如业绩证明资料并不能充分反映评审因素，如合同签订时间、光伏装机容量等的，应另附合同甲方证明材料（须加盖合同甲方章）、并网证明或技术协议等证明材料予以明确说明）

3.4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内成员数量最多2个，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牵头人须为具有“3.1投标人资质要求”中第（2）、（3）项资质的单位担任，承担设计任务的联合体成员方须具备3.1投标人资质要求中的设计资质，承担施工任务的联合体成员方须具备3.1投标人资质要求中的施工资质。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由联合体牵头单位办理投标事宜、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文件除招标文件要求需各成员盖章外，其他需签章或盖章处仅牵头人签章或盖章即可。（2）投标人不能既参加联合体又以其独家名义对该招标项目投标或参与不同联合体进行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均无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1月15日至2026年1月22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安徽智能采购云平台”（以下简称“徽智采”平台）（网址：<http://www.ahhzc.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2月5日10时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安徽智能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www.ahhzc.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平台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pubservice.com/>）、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www.ahtba.org.cn/>）、“徽智采”平台(<https://www.ahhzc.cn/>)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7.1 招标人

招标人：安徽农垦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黄山路 468 号通和大厦 1 号楼

联系人：黄经理

电话：0551-65117275

7.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合作化南路 27 号

联系人：王宏源、曹超

电 话：0551-65149580-658、834、15956962711、13856908747

8. 其他事项说明

注①：注册步骤如下（以下两项均须注册完成）：

“徽智采”平台注册：

登录“徽智采”平台（网址：<http://www.ahhzc.cn/>），点击右上角“供应商注册”，按照要求填写完善企业信息并上传相关附件，我司将对上传信息及附件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即完成平台的注册。具体注册操作详见“徽智采”平台首页“常见问题”，同时须在 PC 下载安装“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链接见“徽智采”平台首页右上角“下载客户端”）。

手机“中招互连”APP 注册：

完成平台注册及客户端安装后，在手机应用商店中下载“中招互连”APP，按照要求填写注册信息，同时在 APP 线上完成 CA 证书的办理（购买单位证书请注意选择“安徽智能采购云平台”），具体下载及注册操作详见“徽智采”平台首页常见问题“CA 办理”。

注②：“投标客户端”的服务功能

投标人完成手机“中招互连”APP的注册，并通过扫码登录PC端“投标客户端”后方可电子投标，“投标客户端”为投标人提供的在线服务有：缴纳招标文件费用、下载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扫码电子签章、扫码加密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网上开标、扫码解密投标文件等。

注册、投标具体操作手册指引详见“徽智采”平台（网址：<http://www.ahhzc.cn/>）右下角常见问题中的文档，请仔细阅读并按步骤操作即可。

注册审核人：章工、崔工

审核时间：工作日 9:00-11:30, 13:00-17:00（北京时间）

联系电话：章工 13866184647 崔工 15255472573